

臺北市至善國民中學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 複合式防災避難演練實施計畫

壹、 實施依據

- 一、災害防救法及「教育部各級學校校園災害管理要點」。
- 二、教育部 111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複合式災害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 三、教育局 111 年 12 月 16 日北市教安字第 1113107097 號函。

貳、 實施目的

- 一、配合防災宣導活動，增進全校師生防災應變能力。
- 二、藉防災演練實作強化師生災害防救、自救救人與應變能力，有效減低災損，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參、 參加人員：本校全體師生

肆、 實施日期與時間：

- 一、防災宣導(預防與應對)與預演：112 年 3 月 3 日（五）08:00-08:30 無預警。
- 二、正式演練：112 年 3 月 7 日（二）08:00-08:30。
- 三、防災宣導(「行動防災 APP」及「家庭防災卡」)：112 年 3 月 17 日（五）08:00-08:30。

伍、 實施方式

- 一、校園安全常規宣導：利用集會時間，進行校園安全相關宣導講習及演練。
- 二、複合式防災教育演練：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系統發布之模擬地震狀況訊息，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活動。

三、 實施流程：

陸、 預期 效益	流程	實施內容
	【活動一】強烈地震發生	指導學生立刻執行「趴下、掩護、穩住」之就地掩護動作。
	【活動二】強震結束	1、指導學生進行緊急疏散，並以隨手可得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遵守「不推、不跑、不語」原則，向操場緊急疏散。 2、疏散時隨手關閉電源。 3、至操場集合避難後清查各班人數並回報。
	【活動三】防災宣導	1、宣導災害來臨前的預防方法、災害來臨時的應對方式、災害後的處理流程和注意事項。 2、消防局人員宣導「行動防災 APP」及「家庭防災卡」。

所謂複合式災害演練，學校須實施 2 項(含)以上防災演練(如地震、火災、水災、土石流等災害等)。本校係模擬地震災害及火災情況，實施應變處理演練，檢核學校災害應變能力及災害處理流程，評估災害處理效能外，以為日後災害處置參考經驗，並藉此強化學校災害防救應變處置與災後復原重建作業能力。

柒、本計畫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

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

演練階段劃分	校園師生應有作為	注意事項
階段一：地震發生前	<p>1. 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 2. 依表定課程正常上課。</p>	<p>1. 針對演練程序及避難掩護動作要領再次強調與說明。 2. 完成警報設備測試、教室書櫃懸掛物固定、疏散路線障礙清除等工作之執行與確認。</p>
階段二：地震發生 【 運用校內廣播系統、喊話器或依各校現有設施發布（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辦理演練，若上開軟體未發布警示聲響，請學校自主啟動或依前述設施辦理演練）】	<p>地震發生時首要保護自己，優先執行「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p>	<p>1. 師生應注意自身安全，保護頭頸部，避免掉落物砸傷。（因頭頸部最為脆弱） 2. 室內：應儘量在桌下趴下（雙肘貼地，雙腳貼地），並以雙手緊握住桌腳。</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圖示來源:教育部</p> <p>3. 室外：應保護頭頸部，避開可能的掉落物。</p>
階段三：地震稍歇 (以警報聲響或廣播方式發布)	<p>1. 地震稍歇後，再關閉電源並檢查逃生出口及動線。 2. 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由指揮官（校長或代理人）判斷緊急疏散方式。 3. 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路線進行避難疏散（離開場所時再予以關閉電源）。 4. 抵達安全疏散地點（抵達時間得視各校地形狀況、幅員大小、疏散動線流暢度等情形調整）。 5. 各班任課老師於疏散集合後 5 分鐘 內完成人員清點及回報，並安撫學生情緒。</p>	<p>1. 以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 2. 特殊需求學生應事先指定適當人員協助避難疏散；演練當時，避難引導人員請落實協助避難疏散。 3. 不推、不跑、不語，在避難引導人員引導下至安全疏散地點集合。 4. 以班級為單位在指定位置集合（集合地點在空曠場所時，不需再用物品護頭）。 5. 任課老師請確實清點人數，並逐級完成安全回報。 6. 依學校課程排定，返回授課地點上課。</p>

備註：

- 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 9 月 21 日上午 9 時 21 分進行地震演練，並完成階段一、階段二及階段三演練流程，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演練實施重點；疏散避難階段以「不推、不跑、不語」為重點
- 如遇雨天，請攜帶雨具，進行疏散演練。

附件二. 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

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

參考資料來源：內政部、教育部

情境：搖晃劇烈、站立不穩，行動困難，幾乎所有學生會感到驚嚇、恐慌、高處物品掉落，傢俱、書櫃移位、搖晃，甚或翻倒。

一、學生在教室或其他室內：(如圖書館、社團教室、福利社、餐廳等)

(一)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就地避難的最重要原則就是保護頭頸部及身體，避難的地點優先選擇如下：

- (1)桌子下。
- (2)柱子旁。
- (3)水泥牆壁邊。

2. 避免選擇之地點：

- (1)窗戶旁。
- (2)電燈、吊扇、投影機下。
- (3)未經固定的書櫃、掃地櫃、電視、蒸便當箱、冰箱或飲水機旁或貨物櫃旁(下)。
- (4)建物橫樑、黑板、公布欄下。

3. 地震避難掩護三要領：趴下、掩護、穩住，直到地震結束。



圖示來源:內政部

4. 躲在桌下時，應以蹲低或趴跪的方式，且雙手握住桌腳，以桌子掩護並穩住身體，如此當地震發生時，可隨地面移動，並形成屏障防護電燈、吊扇或天花板、水泥碎片等掉落的傷害。

(二)當地震稍歇時，應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緊急避難疏散路線，進行避難疏散。注意事項如下：

- 1. 可以用頭套、較輕的書包、補習袋或書本保護頭部，並依規劃路線避難。
 - 2. 遵守不推、不跑、不語三不原則：喧嘩、跑步，易引起慌亂、推擠，或造成意外，災時需冷靜應變，才能有效疏散。
 - 3. 避難疏散路線規劃，應避開修建中或老舊的建物或走廊，並考量學生同時疏散流量，使疏散動線順暢，另外要特別協助低年級及身障學生之避難疏散。
- (三)抵達操場（或其他安全疏散地點）後，各班導師應確實點名，確保每位同學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學生情緒。

※特別注意事項：

- (一)身障學生及資源班學生應由專人引導或由鄰近老師負責帶領。
- (二)在教室內，應立即保護頭頸部，找安全的掩護地方依地震避難掩護三要領就地避難，俟地震搖晃稍停後關閉火源、電源，儘速打開大門進行疏散避難。
- (三)在游泳池應即離開泳池上岸躲在柱子旁或水泥牆壁邊，避開燈具、窗戶等，等搖晃停止後再行疏散避難。
- (四)在建築物內需以防災頭套或書包保護頭部，但當離開建築物到空曠地後，可不必再以書包保護頭部，以利行動。
- (五)地震搖晃當中切勿要求學生開門與關閉電源，應於地震稍歇且進行疏散時，才能實施上述 2 項動作。

二、學生在室外：

- (一)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在走廊，應立即趴下，保護頭部，並注意是否有掉落物，當地震稍歇，可行動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避難疏散地點。
 2. 在操場，應立即趴下，避開籃球架，當地震稍歇，可行動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避難疏散地點。
 3. 千萬不要觸及掉落的電線。
- (二)抵達操場（或其他安全疏散地點）後，各班導師應確實點名，確保每位同學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學生情緒。

附件三

表1、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

組別	職務	姓名	職稱	負責工作
指揮官		洪春金	校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指揮、督導、協調。 → 依情況調動各分組間相互支援。
指揮官代理人		呂美蓮	教務主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校長不在學校或因故無法執行指揮官職務時，擔任指揮官之任務。
發言人		李郁蕙	輔導主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 → 呈報上級主管相關通報事宜。 → 襟助指揮官指揮、督導及協調等事宜。
搶救暨緊急救護組 (滅火班)	組長	林宏彥	總務主任	
	組員	陳怡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平時急救常識宣導。
		鄧 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檢修與保養救災相關裝備。
		楊淑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災教職員工生之搶救及搜救。
		許清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林月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協助疏散未能及時避難之教職員工生。
		莊平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閉校區總電源及瓦斯。
		游麗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
		汪志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
		郭依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支援避難引導組及搬運防災救急箱器材。
通報組 (通報班)	組員	鄭慧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發生火災，研判火勢，必要時使用滅火器、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滅火工作。
		丁時馨		
		洪暘丞		
		陳衣蕾		
	組長	呂美蓮	教務主任	
		李郁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報地方救災、治安、醫療及聯絡有關人員等，並請求支援。
		王琮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教育局處）、縣市政府災害應變中心、鄉/鎮/市/區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已疏散人數、收容地點、災情等。
		蕭安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負責蒐集、評估、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資源與狀況發展的資訊。
		李璟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回報災情狀況。
		張敏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啟動社區志工與家長協助。
		廖珮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家長必要之緊急聯繫。
		林欣誼		
		朱殷君		
避難引導暨安	組長	黃匡倫	學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據不同災害之應變原則，協助教職員工生進行

組別	職務	姓名	職稱	負責工作
全防護組 (避難引導班)			主任	第一時間的避難。 → 於適當時機，協助教職員生緊急疏散至集結點。 → 避難人數清點確認。 → 維護教職員生及集結點安全。 → 進行必要的安撫。 → 視災情變化，引導教職員生移動、避難與安置。 → 隨時清查教職員生人數與安全狀況，並回報或申請救護車支援。 → 在集結地點設置服務臺，提供協助與諮詢。 → 學生領回作業。
	組員	林宛姿 林長佑 李欣桂 朱吟春 胡玉玫 邱稚榛 蔡爵光 邱琨棋 林怡君 李曉瀅 林宜欣 高瑜璞 溫竣平 張美玲 方健諺		

註：

- 「緊急應變小組」應整合原有防救災相關編組，括號內表示自衛消防編組。
- 學校得視情況，安排人員於不同階段支援不同組別。
- 各組組長不在學校或無法履行職務者，依排列順位代理組長職務。

圖 1、本校校園防災地圖

